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第 103 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96 年 8 月 3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考試院傳賢樓 4 樓會議室

主席：朱主任委員武獻

記錄：吳婷

出席人員：

蔡副主任委員豐清	蔡委員哲雄	吳委員繁治
吳委員壽山	陳委員戰勝	黃委員營杉
黃委員奕炳（彭上校立青代理）		
蔡委員慶年（顏專門委員春蘭代理）		
陳委員國輝	黃委員耀生	
林委員文燦（王科長志銘代理）		方委員泰霖
郝委員建生	張顧問紫雲	吳顧問中書
沈顧問慧雅	吳顧問雨學	黃顧問志典
林顧問筠	顏顧問錫銘	張顧問光第

列席單位及人員：

一、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

李執行秘書繼玄	陳組長若蘭	于專員建中
李專員貽玲		

二、本會：楊主任秘書安城

簡組長益謙	陳組長 樞	林組長惠美
張主任錦榮	李主任蘊真	簡主任淑娟
黃主任育民	賴專門委員東亮	麥專門委員梅嘉

張專門委員淑惠

余科長崇堯

吳科長玉貞

蘇科長威郎

杜科長慧芬

林科長欽浩

陳科長淑君

洪科長美貞

張科長庭偉

請假人員：

陳委員樹

丁委員克華

周委員麗芳

張顧問邦良

張顧問士傑

林顧問國全

嚴顧問宗大

黃顧問慶堂

林顧問修葳

林科長建宏（公假）

壹、主席致詞：（略）

貳、宣讀本會第 102 次委員會議紀錄。

決定：紀錄確定。

參、報告事項：

一、有關本會第 102 次委員會議決議（定）事項管制情形一案，報請鑒察。

決定：洽悉。

二、有關本會提報基金監理會第 56 次委員會議議案審議結果，報請鑒察。

決定：洽悉。

三、業務單位工作報告（由業務組、財務組、稽核組、資訊室、會計室依序報告）。

決定：洽悉。

肆、討論事項：

一、謹擬具「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撥付新制年資退撫給與作業要點第七點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並函報本基金監理會備查。

二、謹擬具本會辦理 96 年度第 2 次國內委託經營業務規劃及配合修正相關契約規範（草案）一案，提請 審議。

決議：

- (一)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辦理 96 年度第 2 次國內委託經營業務公開徵求受託機構申請須知（草案）」陸、評選程序：一、第 1 階段為資格審查之（一）5. (2)「擬任投資經理人……，加計其他全權委託帳戶總金額……」修正為：「擬任投資經理人……，加計其他機構全權委託帳戶總金額……」。
- (二)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國內委託投資契約（草案）」第十八條：「甲方委任乙方執行……，委託每滿一年後，上一年之期末淨值……」修正為：「甲方委任乙方執行……，委託每滿一年後，上一個委託年度之期末淨值……」；另第三條有關投資債券之各評等公司評定債信標準應儘量一致。
- (三) 其餘照案通過，並修改內容後函報本基金監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據以辦理本會 96 年度第 2 次國內委託經營業務。
- (四) 有關委員、顧問所提對同一集團關係企業投資限制之觀念將納入辦理下一次國內委託經營業務公開徵求受託機構之研究參考；另稽核組在稽核作業時亦應一併考量該項因素，使稽核作業更為周延。

三、謹擬具「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財務管理作業要點（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並函報本基金監理會備查。

四、謹擬具「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國內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及指數股票型基金投資作業規定（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

決議：

(一)照案通過，並函報本基金監理會備查。

(二)基金監理會意見：投資策略小組會議決議應做成書面紀錄  
請遵照辦理。

伍、臨時討論事項：

謹擬具「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委託經營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一案，提請 審議。

決議：請參考基金監理會意見修正後，提下次委員會議討論。

散會：下午 4 時 20 分

主 席 朱武獻